

证券代码：300812

证券简称：易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0日以通讯确认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柴明华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规范公司治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龙湖川先生、刘澄清先生、马小刚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

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 2、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高军鹏先生所作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0 年度公司管理层充分、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 2020 年度的各项经营目标。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利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7,511,68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626,752.4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 62,009,346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核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0 年度审计报告》，认为公司《2020 年度审计报告》公允反映了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公告。

####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相关公告。

####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度计划作出调整，将项目投入完成期延长至 2022 年 1 月 9 日的决定是基于审慎原则作出的，合理结合了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董事会同意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完成期延长。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制度，公司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的会计准则对公司部分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审核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该额度有效期一年；在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微组半导体提供的担保系为保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解决其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微组半导体经营稳定、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经营业务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本次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过审慎讨论，我们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同意本次担保，并

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范围内与银行办理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 1 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自查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



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要求，对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禁财务造假、杜绝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持续强化内幕交易防控、积极推动大股东防范化解股票质押风险、科学稳健开展并购重组、认真做好上市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依法依规履行各项承诺、审慎选聘审计机构以及充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十个重点方面进行逐项梳理，深入自查，出具《关于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自查报告》并报送深圳证监局。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文件。
-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 5、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